

证券代码：831005

证券简称：华维电瓷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4月9日，电子邮件等形式。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19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韩际南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报告号为【2017】京会兴专字第 69000077 号的《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2016 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